**教案：《星聲夢裡人》中為實現夢想的犧牲**

**電影資料：**

* 劇情：Mia 在洛杉磯的㗎啡廳打工，夢想成為演員並不斷試鏡，總未被選上；Sebastian熱愛爵士樂，在餐館彈琴維生，夢想開一間以爵士樂為主題的俱樂部；在兩次擦身而過的相遇後，兩人正式在派對中遇上，派對後二人沿路下山尋車，擦出愛火花；兩個失意的人走在一起，因實現理想上的阻滯而相濡以沫，開始一起生活。

Mia為實現演員夢，決定自資舉行一場單人舞台劇；Sebastian則被同學邀請到其爵士樂隊當琴手，有吸引的穩定收入，但他並不喜歡樂隊的風格，隨著樂隊愈來愈多演出的機會，兩人相處的時間逐漸變少，甚至發生過一次激烈的爭吵。Mia的演出慘淡收場，她深受打擊並搬回內華達州母親的家；幾天後，Mia接到一位選角導演來電，表達非常欣賞她該次的演出及答應提供一個試鏡機會，最後Mia試鏡成功得到演出機會，但要搬到巴黎拍戲數個月。當兩人在事業上有突破的時候，愛情路上卻到了十字路口，Sebastian鼓勵Mia要把握這次機會，彼此表示仍愛着對方。

五年後，Mia已成為炙手可熱的女演員，並結婚生女；一晚，Mia與丈夫到戲院看電影，因塞車而經過一家名為Seb's的爵士樂俱樂部，Mia意識到是Sebastian所開；當Sebastian注意到Mia在場，便演奏他與Mia的主題曲，幻想着「假如他們從來沒有分開過」的情景。

* 《星聲夢裡人》*(La La Land)* 在第74屆金球獎上贏得破紀錄的全部七項提名；在第89屆奧斯卡金像獎獲得十四項提名，平了《彗星美人》(1950) 和《鐵達尼號》(1997) 的紀錄，並最終贏得六項。

**背景資料：**

|  |
| --- |
| * **《星聲夢裡人》最美好的遺憾**   文/陳芷昕  2017-02-08 獨立媒體 生活  節錄：在現實的打擊下，兩個追夢的人，總有一方得較為清醒理性，想想謀生的途徑。Sebastian亦因想給予Mia更好的生活（更正確的說法是為了滿足Mia家人的期望），甘願放下對正統爵士樂的堅持，以他所不屑的不淪不類的Pop Jazz為謀生工具。這是要多大的愛，才可放下自己畢生的堅持呢？  Mia質疑他的決定，想他堅守自己的夢想，亦不是因為她是個自我中心、看不見對方付出的女人，而是因為她也很愛Sebastian啊！他們因為欣賞彼此對夢想的追求而走在一起。她愛他，自然想他能做自己最想做的事。如果Mia為了兩人的經濟得以更穩定而支持Sebastian做他違心的事，這才是莫大的自私吧。  矛盾已然形成，兩人關係急轉直下。Sebastian所不明白的是，他為愛情的付出和犧牲，是Mia所想要和需要的嗎？這也許就是愛情教人無奈之處。你為對方所付出的，可能壓根兒不是對方所需要的，這就是一廂情願、捉錯用神。當你執著於為何對方不懂欣賞你的付出，讓你開始質疑自己到底是為了什麼而在不斷自我犧牲，兩人的感情便已出現難以修復的裂痕。  整套電影最讓我感動的一幕，是Sebastian和Mia坐在公園探討兩人愛情的未來。當Mia眼泛淚光說：「我還很愛你。」Sebastian不捨又無奈的回道：「我們只能走著瞧呀。」為了成就愛人的夢想，深知愛情或許不是那個階段最重要的事，把對方捆綁在身邊或許只會窒礙她追尋夢想，所以他選擇了放手。我想最偉大的愛情也該是如此了。我只想看到你一生無悔，看到你做自己最喜歡的事，看到你開心。你開心，那我放手也放得值了。  原文網址：  <https://www.inmediahk.net/生活/《星聲夢裡人》最美好的遺憾> (retrieved 11-9-2023)   * 補充材料：   **想成為電競選手沒這麼簡單！過來人的心聲：不成名便迷失**  文/黃嬿  2020-01-07 遠見雜誌 轉載自 2019-12-31科技新報  節錄：CNN到北京郊區參觀皇族電子競技俱樂部訓練過程，基地在一棟巨大的聯排別墅地下室，這些運動選手每週7天每天盯著螢幕長達14小時，都在為即將到來的2019年英雄聯盟世界錦標賽做準備。  電競選手的作息跟常人不一樣，他們下午1點才起床，自己練習1小時，然後參加團隊戰鬥直到下午5點，接著吃晚飯，然後去散散步、洗澡，晚上7點再開始練習，然後與其他團隊進行另一輪戰鬥直到晚上11點。最後，他們可以自己練習直到4點。  現場有一名醫生和理療師密切關注這些選手的健康狀況，每天將他們帶出去至少1小時散步或運動。這樣的訓練過程將在下半年主要賽季之前連續進行3個月。  雖然看到電競選手常常坐擁百萬獎金，但那是精英中的精英。報導指出，在上海的青少年訓練中心100名登記參加競賽的選手中，沒有人能通過考驗，因為過程太辛苦了。  取材自：  <https://www.gvm.com.tw/article/70396> (retrieved 14-9-2023)  原文網址：年輕人夢想成為電競選手，CNN：不成名便迷失  <https://technews.tw/2019/12/31/e-sports-athletes-life/> |

**課堂目標：**

1. 讓同學探討實現夢想中不能兼得的事物的可能（電影以愛情為隱喻）。
2. 讓同學反思如何評估是否值得為實現夢想去放棄某些事物。

**課堂活動：**

1. 播放2017年的電影《星聲夢裡人》*(La La Land)* 選段：
   1. 38:20 - 45:33 Mia與Sebastian分享自己所熱愛的，二人彼此吸引。(7’13”)
   2. 01:17:50 - 01:24:40 Sebastian在巡迴表現中回家與Mia晚餐，二人因夢想與現實的話題引發爭吵。(6’50”)
   3. 01:41:15 - 01:51:50 二人分道揚鑣，5年後各有所成，但不能在一起了。(10’35”)
2. 閱讀相關影評「《星聲夢裡人》/ 愛情路上的步伐與目光」（載於《靈程光影》頁2-6）。

**參考經文：**

傳道書第九章10-12節：

「凡你手所當做的事，要盡力去做；因為在你所必須去的陰間沒有工作，沒有謀算，沒有知識，也沒有智慧。我轉而回顧日光之下，快跑的未必能贏，強壯的未必戰勝，智慧的未必得糧食，聰明的未必得財富，有學問的未必得人喜悅，全在乎各人遇上的時候和機會。人不知道自己的定期。魚被險惡的網圈住，鳥被羅網捉住，禍患的時刻忽然臨到，世人陷在其中也是如此。」

馬太福音第十三章44-45節：

「天國好比寶貝藏在地裏，人發現了就把它藏起來，歡歡喜喜地去變賣一切所有的，買這塊地。天國又好比商人尋找好的珍珠，發現一顆貴重的珍珠，就去變賣他一切所有的，買下這顆珍珠。」

**討論問題：**

1. 先不論能否作為工作及收入多少，大家有熱愛的事物或夢想嗎？
2. 夢想的大小與實現時所需的努力，是成正比的嗎？
3. 為了實現夢想，人最先放棄的通常是陪伴家人的時間（電影中則是同居伴侶）或自己的健康，為什麼會如此？有什麼是一定不能放棄的？
4. 電影中Mia不斷試鏡失敗，Sebastian則是接散工演奏，似乎難以有足夠金錢去實現夢想。人到了什麼年齡，或是有什麼情況出現，就要考慮和夢想告別？
5. 關係破裂的時刻始於Sebastian說了傷人的話：「其實你不想我發展，因為那樣你會好過一點，你比較喜歡那落魄的我。」大家認為Mia真的如此嗎？當別人鼓勵你繼續努力去實現那似乎不切實際的夢想，你會如何理解這個人的動機？
6. 當好同學成績一飛沖天，你會為他高興，還是妒忌他呢？若你是那一飛沖天的同學，你會怕傷害沒有進步的好朋友的感情，而寧願原地踏步嗎？
7. 信仰上的追尋（聖經說是「得著生命」，參考馬太福音十六章24-26節），是值得付上很大代價的事情嗎？